

天津市文物局文件

津文博〔2017〕9号

关于开展2017年“中国故事——全国博物馆 优秀讲解案例展示推介活动”天津地区 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区文化广播电视局（文化和旅游局），各博物馆、纪念馆及美术馆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加强博物馆社会教育服务工作，不断提高讲解人员的整体水平，促进博物馆事业快速健康发展，中国博物馆协会在今年“国际博物馆日”开展“中国故事——全国博物馆优秀讲解案例展示推介活动”。根据活动总体安排，我局将组织开展“2017年中国故事——全国博物馆优秀讲解案例展示推介活动”天津地区选拔推荐工作，被推荐者将代表天津参加在北京举行的第二、三阶段的集中展示活动，参选“十佳讲解案例”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类别与推荐条件

1.类别：推荐分为专业组、志愿者组和学生组三个类别。

2.推荐条件

(1)专业组：原则上从事博物馆一线讲解服务工作三年以上。政治素质好，业务能力强。热爱文博事业和讲解工作，遵守讲解员职业道德，热心为观众服务。

(2)志愿者组：从事博物馆一线讲解服务工作两年以上，经所在服务单位推荐，年龄在18岁以上，热爱文博公益事业，具有良好的文化素养，在志愿者讲解工作中有丰富的经验和突出的业绩。

(3)学生组：参与博物馆一线讲解服务工作的学生，经所在服务单位推荐，年龄在十八岁以下，热爱文博公益事业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推荐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，经遴选全市最终推荐专业组2名，志愿者组1名，学生组1名参加全国活动。

三、遴选程序

- 1.各单位组织相关人员统一集中报名
- 2.参加推荐活动者集中展示
- 3.评委合议后，确定参加全国展示推介活动的最终人选。

四、遴选形式

选手以本单位收藏的珍贵文化遗产作为故事素材进行讲解展示，讲解内容要求主题鲜明、结构严谨、文字精炼、语言生动。

鼓励讲词自写自讲。每人限时5分钟(含自我介绍)。可自行配PPT和音乐。

五、参加全国展示推介活动的人员由我局安排统一培训、录制报送视频等工作，组织统一赴京参加活动。

六、赴京参加活动人员的住宿和交通费按照出差标准，由我局承担。

七、请各区局积极组织辖区内的文博场馆参加推介活动。

八、请各单位积极组织推荐优秀的讲解员、志愿者和学生代表参加，并请于2017年3月17日前将报名表报送至天津市文化广播影视局博物馆处。电子版发送至 tjwgjbgwc@163.com

联系人：祖双喜

联系电话(传真)：23300295

附件：天津赛区选拔赛报名表

2017年3月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